

越南規劃調升基礎薪資，帶動社會保障給付調整

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

范氏清茶副總理表示，政府規劃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將基礎薪資上調約 8%，並將使退休金、有功人員津貼及各項社會保障補貼隨之調整。3 月 9 日上午在老街省與選民會面時，范氏清茶副總理進一步說明，此次基礎薪資調整，將從現行每月 234 萬越盾調升至約 253 萬越盾。

「基礎薪資」為公務人員、公立機構人員與軍警人員薪資計算之基準，每月薪資依基礎薪資乘以薪資係數計算，亦作為公部門中各項加給（如職務加給、地區加給、年資加給及其他政策福利）之依據。

在本次調整規劃之前，越南已於 2024 年 7 月 1 日調升基礎薪資，由每月 180 萬越盾提高至 234 萬越盾，增幅約 30%。該項薪資改革原依 2018 年越共中央第 27 號決議規劃推動，惟因新冠疫情及財政壓力影響，延後至 2024 年實施。此次調整影響超過 300 萬名公務人員、公立機構人員及軍警人員，相關社會保障給付亦隨之調整。

副總理強調，薪資政策關係社會公平發展，相關調整須以國家預算能力的基礎為前提，並保障公務人員、公立機構人員及軍警人員的薪資與退休人員、有功人員及社會保障對象之合理待遇分配。

政府亦持續研議以工作績效為依據的獎金機制，並提供各機關與單位必要的財務資源，依任務執行成效進行評核與分級，逐步落實薪酬與獎勵之合理分配，以提升行政效能。

各主管機關將檢討第 27 號決議之執行情形，並據以規劃下一階段薪資改革方向。副總理指出，薪資改革為社會高度關注議題，其影響不僅及於公共部門，亦將牽動民間部門勞動市場。因此，相關政策推動須審慎評估整體經濟情勢、財政資源及國家預算負擔能力。她並表示，若持續推動組織精簡及經濟結構轉型，提升整體經濟成長動能，將有助於增加財政收入，為後續薪資改革創造更有利條件。

此外，儘管基礎薪資已有顯著提升，副總理指出，相較於實際生活成本與勞動者需求，目前薪資水準仍偏低。在民間企業方面，雖最

低工資亦持續調整，但整體而言仍未能完全反映勞動者實際生活需求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林韋至

資料來源：2026年3月9日，VnExpress 電子報

<https://vnexpress.net/du-kien-tang-8-luong-co-so-tu-1-7-5048349.html>

